





记得一二十年前,我经常在秋冬季出差。出门前最关注的是天气,一旦大雾弥漫,汽车不能正常行驶,飞机不能正常起飞,整个行程就被耽搁。

受太阳一出大雾烟消云散的启迪,我常对同伴开玩笑说:“世界这么大,科技这么发达,难道就没有一位科学家研究出像阳光一样的破雾器吗?”

后来,我发现这个幻想也不成立了。因为有时阳光早已钻出云层,可灰蒙蒙的大雾依然笼罩着整个大地,看不见蓝天,看不见白云。按照老底子的说法:今天的雾散不去了,要连底冻了。意思是同明天的雾要连在一起了。

那时候,由于科学知识的缺乏,还不知道这个叫“霾”。随着这种天气越来越多,科学知识的及时普及,才知道这是人类对环境人为破坏的结果。

近年来,随着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文明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尤其涉及到千家万户的环境问题,更是各级政府和大众所关注的一个重中之重的课题。去年,湖州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时,有关部门专门出台紧急通知建设工地,严格落实扬尘治理“7个100%”的要求。即:围挡设置100%;砂、土等易扬尘材料遮盖或绿化100%;主要道路硬化100%;运输车辆冲洗且密闭加盖100%;外架密目式安全网张挂100%;另外,拆除施工过程洒水100%,暂不开发场地绿化100%。

我所在的行业是搞建筑施工的,这“7个100%”确实是治理建筑施工扬尘污染必不可少的途径,也是我们建筑工人保护环境、保护地球,同时也是保护自身健康的必不可少的一项工作准则。当然,从另一个侧面也反映出一座城市、

## 他山之石

# 访日见闻——文明施工之借鉴

重 远



航拍照片前方为神户机场,远处是神户人工岛,右侧为六甲人工岛,均为填海造地所建。

一个国家的文明程度。

二十余年前,我曾随国家建设部出访日本,参加第九届中日建筑中心交流会。对于日本,我们国人总有一股说不出的滋味。最近看到一个网友说:这个国家,就像杀父仇人的美丽女儿一样,令人心情复杂和深深震撼。

在这样一个资源匮乏,土地稀少,原材料几乎都要进口的国家,能在各个方面都挤进世界前列,有的东西不得不令我们认真学习。

今天从我所熟悉的建筑行业,就日本在保护环境上的一点所见所闻,回忆记录下来,提供参考。

我们到达日本的第二天,来到位于日本西部的神户市。神户是日本最美丽、最有风情的港口城市之一。那天,神户市开发局

一位三十余岁的年轻官员,给我们做了详细介绍。

在介绍中我们得知,神户本来是一座小城,这几年城市发展速度惊人,其中有不少城市面积是向大海延伸开去的,也就是类同我们国家“围海造田”。

他们采取的办法是,首先选择靠近大海的一座大山,在严格保护好山上的绿化和植被的条件下,在山坡上打开一个洞口,然后用机械向大山内部慢慢地掏挖,用密封的输送带,把掏挖出来的土方、碎石,输送到停泊在山脚下海里的大船,然后用船运到神户,这样既保留了大山原有的风貌,又不会尘土飞扬,污染环境,确保神户市原有路面的畅通、整洁,这真是行之有效、一举多得的好办法。

联想起我的家乡湖州,它也是一座美丽的古城。东部为水乡平

原,西部以山地、丘陵为主。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正是改革开放轰轰烈烈的时期,山区周边的村民靠山吃山,办起了许多石矿公司,开掘挖山炸山,搞得整天尘土飞扬。老板们的钱包鼓了起来,环境却被严重破坏,原先绿树成林的山坡,弄得光秃秃一片。前几年,为了美化环境,建设美丽乡村,湖州市各级政府花了大价钱,重新在山坡上植树造林,即使在坡度陡峭的岩石上,也披上了绿色的网片,铺洒草木种子……

那天听完介绍,我们乘车穿过市区,来到正在填海的现场。只见一艘装满碎石、泥土的大船,已经停靠在岸边,一条长长的输送带,从大船的中央一直通向填海现场,湿漉漉灰黄色的砾土源源不断而来,很有秩序地靠近岸边倒入大海。

在参观的过程中,我发现偶尔间也有装满砾土的自卸车,从外面疾驰而来,它一进工地大门,门口停着的两辆洒水车就跟着过来,在自卸车准备倾倒已经潮湿的砾土前,左右开弓,对着砾土喷水。在整个自卸车倾倒砾土的过程中,洒水车一刻不停地喷水,所以整个规模硕大的填海造地现场,虽然全是砾土,但很整洁,不要说尘土飞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没有一点灰尘。工地如此,难怪在日本街道上行走一个星期,脚上的皮鞋依然锃亮。

回过头来看看我们。过去我们在施工过程中,从未考虑什么环境

污染,文明施工。所有的工程差不多一个样:泥浆四溢、污水横流、尘土飞扬、噪声震耳,见怪不怪,习以为常。在我们的潜意识里就是“邋遢泥水臭漆匠”,搞工程建设本来就是这个样子。记得本世纪初,我们在爱都花园、国际花园工程施工时,由于环境污染、噪声扰民等诸多不文明行为,引发了多起群体性事件,为此,我们开始引起重视。

随着时代的进步,人们的观念也在不断发生变化,文明施工的要求也在逐步加强:工地主要道路的硬化,外架密目式安全网张挂,运输车辆进出工地冲洗等。今年我们在北大培文项目工地还首次用上了环保除尘雾炮机。

也许有人会问:日本填海造地是国家级的大工程,各项规定和要求肯定比较严,一些小的工程施工也不可能这么文明吧?错!

有一天傍晚,我们在大街上闲逛,发现前面有一小段路面正在施工,因为是同行,我是比较感兴趣的。于是我走了过去,原来市政工人用大型冲击钻在破碎路面。他们先用塑料彩布把施工的一小块场地围了起来,并把这块路面浇湿;然后,一个工人捧着冲击钻开始工作,旁边二个工人分握水管,一边往下钻,一边浇水,从而确保没有一点扬尘……文明施工也许在日本刚开始是政府的要求,但现在完全成为日本建筑工人的自觉行动。

是啊,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反映出公民精神文化状态的发展程度。从这个意义上说,“文明”是具体的,它反映在社会公民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文明”也是无形的,它体现在各种意识和观念之中,因此,提升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不仅是单个个体的事,整个社会都付出努力。

(2018年国庆于湖州)

## 茶余饭后

# 建筑谜语 (二十五)

- 241、取君上驷,与彼中驷;取君中驷,与彼下驷(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2、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3、欲语泪先流(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4、宗亲亡多半,有弟各分散。塞上路边遇,相见泪泪干。(打一二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5、安民告示(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6、千云蔽日(打一四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7、闲坐不下堂(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8、亡妻(打一三字建设建筑词语)
- 249、肃静!不敢高声语(打一四字建设建筑词语)
- 250、保卫战(打一二字建设建筑词语)

(上期谜底: 231、初试啼声知英雄——小便器; 232、从前有座山——人字梁; 233、绿化西部边疆——环境色彩; 234、蒙头盖脸——罩面; 235、平凡的家庭——普通门; 236、去璞原来玉一双——玻璃; 237、上海之战——水斗; 238、绳索要充分利用——休闲带; 239、是儿少秦武阳二岁,而讨杀二豪。岂可近耶——智能小区; 240、庭户无人秋月明——空间采光。前五名全答对者赠送小礼品一份,答案、单位、姓名、手机号发送至四版下方邮箱。上期全答对者: 杨跃红、刘栋梁、沈欢。)

211、因为太想要正确的生活,我们一直努力成为更聪明的人。但事到如今,豁然笃定,一根筋笨到底的人,才最鲜活有趣。做一个笨人挺好,不识路吗,那就提前30分钟去找。我们的错不在于笨,而在于不但笨还太懒太怕贪念。

212、时光的含义是:年龄越大,越不易改变,包括喜欢上一个人,迷恋于一件事,此非认同危机,而是先前已同自己签订有一份无字的契约。人生贵得得意,有所痴迷,大塞而大通,方能宁帖。流水掺杂,潭水清澈,水清澈,因沉淀,心也如此,静若止水,安之泰然。

# 微语录

213、嚼五香蚕豆似的,嚼着绝句。绝句。你激情的眼中,温有一壶新酿的花雕,自唐而宋而元而明而清,最后注入,我这小小的酒杯。我要与你共饮,从历史中最黑的一夜,你我并非等闲人物,岂能因不入唐诗三百首而相对发愁。当年你还不是在大醉后,把诗句呕吐在豪门的玉阶上。

214、明月挂在树梢上,夜风絮絮的吹着,寂静的院子里,我似乎能听

到落花的声音。我只是安静的坐着,远处传来一曲《秋日私语》,窗台上,绿萝静静地聆听着秋天的声响。那些,安放在时光里的素念,是岁月里,爱的温馨。翻一卷清词,拈花微笑,心中有流水的声息。

215、生命里有无数次遇到和失去。毕加索的模特菊薇特说,怎么会后悔呢?我非常快乐。我很快就要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可是,毕加索的画让我的存在永恒。没有人可以留住水、秋色、和一寸寸变短的生命。但有些人,在擦肩的瞬间,会深深留住相惜的目光和属于各自灵魂的倾诉与温暖。

## 湖州社区地名考

# 米行街社区——一条曾经繁华的古街

米行街东临霅溪,南起汇通桥,北至新桥,至此沿龙溪港向左弯便是牛舌头。由于曾经这条街上大多都是米行,所以取名叫米行街。

解放前,米行街是一条繁华的古街,沿街有正生、洪昌、震远、隆昌等10多家米行,街的另一面则有丝行,药店、茶店、南货店等。附近还有一所米业小学和米业会馆,米商经常在会馆里开会,商讨重要议程。

米行街是北郊农民进城的主要通道,临街紧靠市河,水陆交通很方便,街中间有多处河埠,便于客商和农民船只停靠。郊区农民秋后有剩余的粮食,就到这条街上售卖,这里逐渐成为浙

北地区粮食购销的集散地之一。

现在的米行街社区是由原来的老新庄街社区和河畔居新区组成,位于湖州市中心,东临河滨公园,南至骆驼桥,西以人民路为界,北从老北门至龙溪港。由原上北街、中北街、下北街、新庄街四个居委会合并而成一个老居民区,现又以老北门新建的花园式最佳园林居住区河畔居一期、二期、宏



基花园、现代生活广场新区扩建成米行街社区。米行街社区范围较大,属新老密集型商业区。

第一章 总则

第1条 为规范本公司的劳动管理制度,促进依法履行劳动合同,维护公司与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实行办法。

第2条 本实行办法适用于公司和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的全体职工。对竞业限制岗位(高、中级职称人员;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经营管理人员、财会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职工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3条 职工享有取得劳动报酬、休息休假、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等劳动权利,同时应当履行完成工作任务、遵守企业规章制度和职业道德等劳动义务。

第4条 企业负有支付职工劳动报酬、为职工提供劳动条件、保护职工合法劳动权益等义务,同时享有生产经营决策权、劳动用工和人事管理权、工资奖金分配权、依法制定规章制度等权利。

第二章 劳动用工制度

第一节 职工招聘与培训教育

第5条 本公司招聘职工,一般应当年满20周岁,必须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并持有居民身份证等合法证件。特殊情况下,经总裁批准聘用技术工人,学历可适当放宽。

第6条 职工应聘时应提供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执业(职业)资格证书、失业证或解除和终止合同证明等证件(原件)。这些证件必须是本人的真实证件,不得借用或伪造证件欺骗企业。

根据建筑业资质管理的特殊性,便于注册和延期,公司录用职工和取得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执业(职业)资格证书时,由公司统一保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执业(职业)资格证书等证件。

第7条 公司鼓励职工自费参加各类学历教育和通过考试、考核获得各类职业资格证书。

公司提供专项培训经费实行继续教育和按上级规定选送职工专业技术脱产培训涉及有关事项,由劳动合同或培训协议另行约定。

第8条 公司对招收、出资培训或经在本公司取得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证书等的人员规定最低服务年限,约定长期、中期服务年限的服务期。职工应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严格遵守服务期限,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1)中级和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获得各类执业资格注册证书人员、一级和二级项目经理最低服务年限为10年(以获得任职资格时间起计算,并对退休不足10年者,以退休期为准)。

(2)大、中专及以上学历及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

第二节 劳动合同管理

第9条 公司招聘职工实行劳动合同制度,自职工录用之日起30日内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存入本人档案一份。

第10条 劳动合同必须由职工本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的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方能生效。

第11条 劳动关系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成立并生效。

第12条 公司对新录用的职工实行试用期制度,根据劳动合同期限的长短,设定试用期,合同期限不满6个月的,不设定试用期;合同期限满6个月不满1年的,试用期1个月;合同期限满1年不满3年的,试用期2个月;合同期限满3年以上的,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

在试用期间,如职工能完全胜任工作,可缩短试用期,由分公司、部(室)按岗位严格考核,书面报人力资源部经分管负责人批准后执行。

第13条 劳动合同分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和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

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管理制度实行办法

(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2008年1月1日劳动合同法施行后签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时开始计算),且职工没有《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第14条 公司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由公司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依法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由职工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不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包括变更合同期限、工作岗位、劳动报酬等。

第15条 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采用提供虚假的证书或者劳动关系状况证明等资料而获得录用的;

(3)严重违反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5)职工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单位提出,拒不改正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者劳动教养的;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依本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不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

第16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公司提前30天书面通知职工本人,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公司另行安排的适当工作的;

(2)职工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协商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不能达成协议的;

(4)符合本章第31条情形的。

公司依本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依法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

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管理制度实行办法

(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职工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公司。

职工依本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公司应依法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

第20条 职工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可以解除劳动合同。职工在试用期内提前3日通知公司,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对竞业限制岗位的职工,劳动合同或保密协议对提前通知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职工依本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公司不支付职工经济补偿金。

第21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职工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职工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企业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企业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其中除公司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职工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企业被依法宣告破产的;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企业决定提前解散的,公司应依法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22条 公司或职工违反规定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违约方应按照《劳动合同法》和劳动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和支付赔偿金。

第23条 公司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15日内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职工应按规定办理工作交接,同时办理退股、支付违约金等,公司再依照有关规定向职工支付经济补偿金和办理档案转移手续。

第24条 经济补偿按职工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标准向职工支付。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不满6个月的,向职工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本条所称月工资是指劳动者在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

第三节 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劳动管理制度实行办法

(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施行)

除数不超过职工基本工资的20%,扣除后余额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

第33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企业可以代扣代收代缴或减发职工工资而不属于克扣工资:

(1)代扣代缴职工个人负担的社会保险费;

(2)扣除依法赔偿给企业的费用;

(3)扣除职工违规违纪受到企业处罚的罚款;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可以扣除的工资或费用。

第五节 社会保险

第34条 公司按政府规定为职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各项社会保险。

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依法由公司和个人分别承担。

第三章 职工劳动纪律制度

第一节 劳动纪律与职工守则

第35条 职工必须遵守如下考勤和辞职制度:

(1)严格遵守劳动纪律,按时上班、下班,不得迟到、早退;

(2)各部门以科室、班组为考勤单位,指定专人负责进行考勤,考勤应逐日进行记录,严禁到月底一次记录。考勤表应挂在墙上,让职工共同监督;

(3)考勤人员应按考勤表的说明、符号,准确、完整地进行考勤,不得漏考,如有长期、短期离岗读书或离岗休息等情况,应在考勤表内文字说明;

(4)职工请事假、病假、婚丧假、产假、计生假,请假条应有领导批准,并附于考勤表上,上交的考勤表必须是原件,不许复印件;

(5)未履行请假、续假、补假手续的擅自不上班和待岗人员经公司通知其上岗无故不来公司报到上班者,均以旷工论处;

(6)职工因故辞职,应提前一个月向所在单位同时提交要求解除劳动合同的报告和领取个人证书的申请,由所在单位领导提出意见后,报公司领导批准。凭批准的报告交人力资源部办理手续,然后到办公室办理离职证书手续。

业利益行为,使企业避免重大损失的;

(5)其它应当给予奖励的。

第40条 为维护正常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严肃司规司纪,企业对违规违纪的职工实行惩罚制度。

惩罚分为:警告、记过、罚款、解除劳动合同四种。

第41条 职工有下列情况之一,经查证属实第一次口头警告;批评教育无效的,给予第二次警告,并记过一次,罚款100元:

(1)考勤员弄虚作假,不事实考勤的;

(2)无正当理由经常迟到或早退(每月三次以上的);

(3)擅离职守,上岗打牌、电脑玩游戏、炒股或上班干私活的;

(4)无操作证随意操作机械设备的;违反操作规章损坏机械设备工具,浪费原材料影响生产(工作)的;

(5)有其他与上述情形情节相当的情形的。

第42条 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严重违反企业规章制度,经查证属实的,予以解除劳动合同:

(1)连续旷工时间5日和和公司通知职工无故不上班7日或者一年以内累计旷工时间超过15日的;

(2)提供与录用有关的虚假证书或劳动关系状况证明,骗取企业录用的;

(3)故意破坏生产设备,无理取闹,打架斗殴,影响公司生产(工作)安全和人身安全的;

(4)盗窃、贪污、侵占或故意损坏企业财物,造成企业经济损失2000元以上的;

(5)利用工作或职务便利,接受贿赂而使企业利益受损的和出卖招投标信息谋取私利达10万元的;

(6)一年内被记过三次以上的;

(7)有其他与上述情形情节相当的情形的。

第43条 职工违规违纪对企业造成经济损失,除按规定处罚外,还应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并追缴非法所得。

第44条 对职工的违纪处理,由违纪职工所在单位根据本规章制度相关条款提出书面处理意见,并提交人力资源部,由公司总裁审批后,由所在单位向违纪职工送达处理决定书,处理决定必须包括职工违纪事实、违纪证据、处理原因、处理依据、处理结果等五项内容。整个处理过程不得超过30日。

第四章 保密制度与竞业限制

第45条 为了维护企业利益,保护企业的商业秘密,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三条:“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保守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规定,制定本条款。

竞业禁止是指企业为了保护自己的合法利益,在与职工建立劳动关系时,约定职工在工作或离职后的一段时间里,不得在与原单位有竞争关系或其利害关系的其他单位任职,或者自己生产经营与原单位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业务。

第46条 公司根据建筑业的实际情况和资质管理连续性,对相关岗位的职工离开公司从事与本公司同类职业(建筑、设计、房产、监理、咨询等),由公司培养或出资取得的职业资格证书人员,原则上其专业职业资格证书留在公司二年,其相应报酬另行确定,并签订相关书面协议。

第47条 违反服务期约定和泄露商业秘密的职工,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经济损失。对违反服务期的主要将以违约金的方式追究违约责任,并按约定服务期限的比例递减。

第48条 未经公司同意,职工在职期间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营业。

第五章 附则

第49条 本实行办法与劳动法律、法规有抵触的,以劳动法律、法规为准。

第50条 《劳动合同法》实施前公司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继续有效,至劳动合同履行期满或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为止。

第51条 本实行办法由职工代表大会讨论,与工会协商后确定,并向全体职工公布。

第52条 本实行办法由人力资源部负责解释。

浙江湖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